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团〔2023〕5号

关于招收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青峰班 第九期学员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各级学生组织、全校学生：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浙江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7-2025年）》的相关要求，深化实施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聚焦共青团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个根本任务，不断为党培养可堪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经研究决定继续招收青峰人才学院青峰班第九期学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生对象

2021级全日制在校本科生、2022级全日制在校研究生。
对于特别优秀的其它年级学生可适当放宽年级限制。

二、报名条件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拥护党的领导，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和“两个维护”的示范引领者。

2. 具有社会责任感，积极参加社会活动，关注时事热点。关心集体事务，有较强的社会交往、团队合作和组织协调能力。

3. 在校期间，必修课及专业选修课（限最低选修学分内）无重修记录；素质评价的专业素质项排名位列专业（班级）前40%。

4. 品行端正、责任心强、身体健康、作风正派、尊敬师长，无不良言行，未曾因为违法违纪受过刑事处罚、各类处分。

5. 参加青峰人才学院学院班或校院团校学习并结业，经认定表现优异。

6.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研究生在本科阶段具备相关经历即可）：

（1）积极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在A类学科性竞赛中，表现出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作为核心成员获得省级三等奖(含)以上的奖项；

（2）具有一定发明创造能力，作为核心成员获国家发明专利、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授权；或具有突出学术研究能力，受到本专业教授认可并获得签名推荐或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或作为核心成员获得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立项；

（3）思想活跃、个人表现突出，曾获“商大之星”、“自强之星”、“美德学子”等学校认可的校级(含)以上个人荣誉，或个人先进事迹曾被校外媒体报道；

（4）在理论宣讲、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文体艺术等方面有突出表现的学生；

(5) 具备创新创业精神，积极参加各项创新创业计划大赛或具备一定的创业能力，并已有创业经历；

(6) 有较好的群众基础，在同学中享有较高威信，具备担任校级、院级学生组织副部长及以上、班级班长、团支书或党支书等学生干部的工作经验，或学院重点培养的骨干学生干部。

(7) 具备其他经校团委认可的技能或荣誉。

三、报名方式

1. 本次遴选采取学院推荐制。学院推荐名额不超过10人；经过校团委资格审查后初筛后，参加笔试。

2. 参加遴选学生需上交微宣讲视频（详情见附件3），填写报名表（附件1）、汇总表（附件2），并将微宣讲视频与佐证材料电子版一并交由各学院审核汇总后，以学院为单位于4月28日（周五）16:00 前将报名表（附件1）、汇总表（附件2）、微宣讲视频、附加佐证材料电子版材料，统一汇总发送至校团委邮箱zjgsxtw@163.com，邮件主题：XX学院+青峰人才学院九期推荐汇总；宣讲视频命名：XX学院+姓名+题目。纸质版材料附件1、2（一式一份）交至学生活动中心411。

3. 注意：相关获奖情况佐证材料可在附件1后以图片形式另附（请严格按照填写顺序附加）；提交纸质版报名表时按照填写顺序排列作证材料并上交一份个人原始成绩单。

四、招生计划及进程

青峰人才学院青峰班九期计划招生40-50名。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选拔标准，选拔程序包括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考察公示和正式录取等，具体笔试面试方式另行通知。

五、考核方式

青峰人才学院青峰班学制一年，实行学分制，入选学员必须在培训期内积极主动参与相关集体教学活动安排，请假、缺勤次数超过1/3的，取消学员资格不予结业。学期满，学员将获得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结业证书。

各学院团委、各级学生组织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广泛、深入地开展宣传。同时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严把推荐选拔关，确保招生工作顺利完成。

联系人：谢晓梅、卢毅玲

联系方式：28877140 17681802937

电子邮箱：zjgsxtw@163.com

附件：

1. 青峰人才学院青峰班九期学员报名表（word）
2. 青峰人才学院青峰班九期学员报名汇总表（Excel）
3. 微宣讲视频要求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3年4月16日

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